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李振康
電話：08-7320415-3643
傳真：08-7337061
電子信箱：a00052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終字第11053068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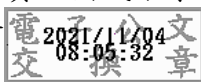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交通部製作「腳踏車出行指引」影片，請貴校下載運用，
並透過多元管道協助播放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道路交通安全聯席會報110年11月1日屏府道安字第110373501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我國自行車交通事故死亡人數逐年攀升，105年死亡人數為187人，至109年達245人，增幅達31%，為遏阻自行車交通事故，交通部製作自行車行車安全宣導影片，透過影片能宣導安全騎車觀念。
- 三、上開宣導影片各版本及公播證明書下載連結網址
(<https://s.yam.com/DD7Lt>)；另亦可至交通部交通安全入口網/教材文宣/影音專區瀏覽或下載。
- 四、請貴校協助自即日起透過所轄電視牆、多媒體數位電子看板、智慧公車亭、捷運電視、地方電視台公益廣、官網、公車內電視、社群媒體（臉書、Line、IG）、道安宣導課程等通路加強宣導。



正本：各國中、各國小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私立崇華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